

心冥空無 跡寄文字

——中唐詩僧靈澈生平及詩歌考論

劉衛林

香港城市大學講師

提要：中唐時江左詩僧靈澈不獨嚴持律藏，復能精於文翰。靈澈詩向有「僧中第一」之稱，其所交往者除皎然、神邕等緇流外，又多與劉禹錫、權德輿等文士唱和。論者或嘉其不廢經論，而復能稱雄於詩僧之間；或斥其戒律廢弛，藉詩歌交結權貴，實為趨炎附勢之輩。此外於靈澈生平考訂，學者間意見亦多未一致。本文除對靈澈上人之生平出處加以考證外，對其文集承傳、詩歌風格及文學地位等均一一論述。文中在考訂靈澈生平及詩歌同時，並探討靈澈與呂溫、柳宗元及劉禹錫等主持永貞革新諸人關係；及詩中所見靈澈雖脫離世務，而猶好正直之為人問題。亦對靈澈詩妙在文字之外特色，及其藉得佳句而深入空寂，達到以詩證性作法予以闡述。復對詩僧之所以搜吟終日，而又得不廢經行此一深具爭議問題有所申論。

關鍵詞：靈澈 皎然 劉禹錫 詩僧 心冥空無 永貞新政

唐代詩僧輩出，在眾多詩僧當中，論活躍於文壇又較受矚目的，當推中唐時江左詩僧靈澈。關於靈澈的生平，《宋高僧傳》卷十五〈靈澈傳〉開首即謂：「釋靈澈，不知何許人也。」然而事實上有關靈澈的出身，以至行事出處等生平資料，都可從與靈澈交往諸人筆下得知大略。現時所見較能全面交代靈澈生平行事出處的最早資料，是劉禹錫所撰的〈澈上人文集紀〉。在劉集卷十九〈澈上人文集紀〉內（下稱〈文集紀〉），對靈澈本人便有以下的介紹：

上人生於會稽，本湯氏子。聰察嗜學，不肯為凡夫，因辭父兄出家，號靈澈，字源澄。

[註 1]

由於劉禹錫自幼即從靈澈遊，相識達數十年之久，二人深交至於「與支、許之契」的地步（詳下文），故此〈文集紀〉內所載，相信大都得自劉禹錫對於靈澈本人的直接所知所見，大概資料的可信性是相當高的。從〈文集紀〉以上所述，可知靈澈本姓湯，生於會稽（今浙江省紹興市），「靈澈」是出家所取法號，並且字「源澄」。

關於靈澈法號及其字，在不同文獻記載中略有出入。靈澈的「澈」字，《宋高僧傳》、《嘉泰會稽志》、《剡錄》及《宋史·藝文志》，俱與〈文集紀〉所載一致。但《新唐書·藝文志》及辛文房《唐才子傳》均作「徹」[註 2]；而范攄《雲谿友議》則作「轍」[註 3]。若證之於與靈澈相交諸人筆下，除〈文集紀〉及劉禹錫集內酬唱各篇外，皎然、劉長卿、權德輿、盧綸、呂溫、李肇、韋丹等於詩文中多稱之為「靈澈」；然而柳宗元、白居易、楊衡、李遜、熊孺登、竇庠等贈詩，則稱之為「靈徹」。唐人筆下「澈」字每與「徹」通用；加之「澈」、「徹」形近，或屬文獻傳鈔之訛，故有「靈澈」與「靈徹」兩者並存現象。然而古人字與號兩者本密切相關，倘以其字考之，作「澈」者，正與其字「源澄」之意相合（《玉篇》「澈，水澄也。」），準此而論其法號當如〈文集紀〉所稱為「靈澈」，作「靈徹」者，不過用通假字。至於《雲谿友議》之作「靈轍」者，因與其字「源澄」意思相去懸遠，相信僅為傳抄之訛而已。

至於〈文集紀〉所載靈澈字「源澄」二字，《新唐書·藝文志》、《嘉泰會稽志》所載均同，但《剡錄》及《唐才子傳》所載則二字相乙作「澄源」。倘取《剡錄》及《唐才子傳》所載比對於〈文集紀〉，即知辛文房所述靈澈生平部分，實本諸劉禹錫之說；而《剡錄》更在介紹靈澈姓名字號後，註文標明上文「出劉禹錫詩序」[註 4]，由此可以推斷作「澄源」者，恐為抄錄之誤，仍當以〈文集紀〉所述為準。此外，文宗（八二七—八四〇）時日僧圓仁入唐求法，於所撰《入唐求法目錄》中錄有《大唐韶州雙峰山曹溪寶林傳》一帙，其下註：「會稽沙門靈徹字明泳序」，故知靈澈除字源澄之外又字明泳。[註 5]

〈文集紀〉稱靈澈「生於會稽，本湯氏子」。關於靈澈出生年份，以往論者多據〈文集紀〉「元和十一年，終於宣州開元寺，年七十有一」之說，自元和十一年（八一六）上推七十一年，知其生於天寶五載（七四六）。然而前時趙昌平據皎然〈贈包中丞書〉，以為書中稱包佶為中丞，包佶於建中三年（七八二）八月後始帶御史中丞銜；又其中「天下有故，大賢勤王」兩句，當指建中、興元之交，李希烈及朱泚之亂；加上書中提到「改年」，當指興元改元一事，由此推斷書作於興元元年（七八四）。因書中提到其時靈澈三十六歲，自興元元年上推，則其生年當為天寶八載（七四九），由此斷定〈文集紀〉所載有誤。[註 6]現時在學者間頗有採納此說者，不過亦有反對之說。賈晉華以為「改年」應指改歲而非改年號。又安史亂後，領使者例兼憲銜。並據《唐刺史考》引李佐墓誌銘「戎師作亂，移公隋州」之說，以為指建中三年李希烈作亂，其時劉長卿已去任，皎然書必作於在此之前；其後包佶見欺於權臣，狼狽奔竄，皎然不當於是時薦靈澈往見。皎然書中稱「天下有故」，指建中元年（七

八〇)至二年(七八一)涇州之叛，及成德、魏博、淄青三鎮連兵拒命之事。則皎然書當作於建中二年，靈澈生年仍當依〈文集紀〉所載。[註 7]

唐自安史亂後領使者例兼憲銜，與建中末包佶見欺於人，致奔走不暇接見靈澈兩點，固然可以對皎然《贈包中丞書》作於興元元年說法提出質疑，不過皎然書中「天下有故」，與李佐墓誌銘「戎師作亂」之說原未指實，正因代宗至德宗時藩鎮僭逆之事此起彼落，而藩鎮種種僭逆所為，為期又往往非止於一時，是以皎然與包佶書中「天下有故」一句，可以同時有指建中初與建中末亂事的不同推想。至於李佐墓誌銘中所提到的「戎師作亂」，是否可以坐實必為建中三年李希烈作亂一事，事實上亦無必然證據去支持論定，故此《唐刺史考》於李佐條下僅以「約」及「疑」稱之，可見對此本來就有存疑。雖然李佐是否於建中三年取代劉長卿為隨州（今湖北省隨縣）刺史，其事尚待驗證，不過《新唐書》卷七德宗紀，及《資治通鑑》唐紀四十四，俱載於建中四年（七八三）八月乙卯「希烈將曹季昌以隨州降」，因此可確知於建中四年八月以前，劉長卿已不在隨州任內，其後隨州刺史又改為李惠登，[註 8]則皎然書當作於在此之前（詳下文），以此而論作於興元改元之說經難成立。既然皎然與書包佶不必後至興元元年，則未可因而論定〈文集紀〉所載有誤，靈澈生年仍應以劉禹錫所述生於天寶五載為是。

依〈文集紀〉及《新唐書·藝文志》所載，靈澈俗姓湯。靈澈姓湯一事，屢見稱於與靈澈交往諸人筆下，如柳宗元〈聞徹上人亡寄侍郎楊丈〉：「東越高僧還姓湯」；熊孺登〈贈靈徹上人〉：「僧家更有姓湯人」；盧綸〈酬靈澈上人〉：「若為將面見湯師」；及白居易〈讀靈徹詩〉：「看名知是老湯師」，便都明確提到靈澈姓湯一事。劉禹錫在〈送僧仲剛東遊兼寄呈靈澈上人〉一詩中謂：「憑將〈雜擬〉三十首，寄與江南湯慧休。」將靈澈比諸江南詩僧湯慧休，便是既切合靈澈江左詩僧身分，同時亦切合其俗家姓氏的做法。

至於靈澈的出生所在地，〈文集紀〉載：「上人生於會稽。」而《新唐書·藝文志》在著錄靈澈詩集十卷下則註：「姓湯，字源澄，越州人。」唐時越州屬江南東道，天寶元年（七四二）改越州為會稽郡，乾元元年（七五八）復改為越州，下領會稽、山陰、諸暨、餘姚、剡及永興等六縣。[註 9]故所謂「越州人」者，與〈文集紀〉「生於會稽」之說其實一致。

《唐才子傳》稱靈澈「初居嵩陽蘭若」，蓋因劉長卿有〈送靈澈上人歸嵩陽蘭若〉之作，故有此推論，日本學者河內昭圓即以為靈澈曾居嵩山，生平中其先更有「嵩陽修行」階段。[註 10]《唐才子傳》之言，大抵據〈送靈澈上人歸嵩陽蘭若〉一詩推論，不過此篇所送者當非靈澈本人（詳下文），故未得以此論其出家所在。靈澈之出家地，劉禹錫在〈文集紀〉內未載，皎然與權德輿筆下稱靈澈其人時，但以「會稽沙門」、「越僧」、「沃洲靈澈上人」等稱之而已，李肇在〈東林寺經藏碑銘序〉（《全唐文》卷七二一）中始以「雲門僧」稱之，而《宋高僧傳》本傳更清楚題為「唐會稽雲門寺靈澈」，並於傳內稱靈澈「居越谿雲門寺」，可見靈澈之出家地亦在越州，屬會稽雲門寺僧人。《方輿勝覽》卷六浙東路紹興府下記雲門寺云：

雲門寺 在會稽南三十一里，今名雍熙，為州之偉觀。昔王子敬居此，有五色祥雲，詔建寺，號「雲門」。[註 11]

可知雲門寺之所在及寺名之由來。至於靈澈出家時間，〈文集紀〉稱其「辭父兄出家」，顯見出家時其年尚幼，於〈答徐廣叔四問〉一詩中，靈澈自謂「童子出家無第行」，更得確知其在童子時經已出家。佛教在唐代廣為流布，唯識、三論、天台、華嚴、淨土、禪、律、密等各宗望路而爭驅，靈澈在越中所學究屬何者，〈文集紀〉、各方志及僧傳本傳內都未直接提及，但在《宋高僧傳》卷十七〈唐越州焦山大曆寺神邕傳〉內載越僧神邕法嗣時稱：「上首弟子智昂、靈澈、進明、慧照等，咸露鋒穎，禪律互傳。」因此知靈澈學法於越中大德神邕。《宋高僧傳》稱神邕「依法華寺玄儼師，通《四分律鈔》」；兼且「又從左溪玄朗習《天台止觀》、《禪門》、《法華玄疏》、《梵網經》等」[註 12]。可見神邕兼傳南山律與天台之學。因靈澈既為神邕上首弟子，故此志磐在《佛祖統紀》中推求宗源所出，即將靈澈歸入「左溪旁出世家」之下，隸屬天台宗玄朗旁出世家第三世之內，而直接嗣法於神邕。[註 13]然而《宋高僧傳》為靈澈立傳，卻將其歸入「明律篇」之列；此外《全唐詩》卷八一〇靈澈小傳，亦逕以「雲門寺律僧」稱之。正如《宋高僧傳》神邕傳內所稱，事實上靈澈等弟子皆「禪律互傳」，除了天台之學外（天台亦禪學之一種，裴休《禪源諸詮集都序·敘》即歸天台入禪門），所傳者尚有南山律學。自開元末潤州刺史齊澣迎南山律宗玄儼主持丹陽、餘杭及吳興僧務後，[註 14]經玄儼大力宣揚南山律學，而令《四分律》得以偏行於江左。《宋高僧傳》在卷十六〈唐越州開元寺丹甫傳〉中便指出：「會稽風土，律範淵府也。」說明自此會稽一地成為律範淵府。玄儼於越中弘揚律學，其上首弟子即為神邕。靈澈既學於神邕，故此亦傳南山律學。皎然〈贈包中丞書〉（《全唐文》卷九一七）稱靈澈「嘗著《律宗引源》二十一卷，為緇流所歸」。既能為律學著書立說成一家言，且見重於緇流之間，足以證明靈澈本精於律學，不獨傳天台之教。

〈文集紀〉稱靈澈「雖受經論，一心好篇章」，靈澈之所以一方面嚴持律範，得以「禪律互傳」；一方面又得以參與詩歌創作，成為一代有名詩僧，與其出身越中雲門寺實有莫大關係。靈澈學於神邕，神邕本為江南有名詩僧，於弘揚禪律之外復從事詩歌創作，並多與江左名士賦詩往復酬唱。《宋高僧傳》即載神邕於越中以詩文廣交詞客聞人一事：

旋居故鄉法華寺，殿中侍御史皇甫曾、大理評事張河、金吾衛長史嚴維、兵曹呂渭、諸暨長丘丹、校書陳允初賦詩往復，盧士式為之序，引以繼支、許之遊，為邑中故事。邕修念之外，時綴文句，有集十卷，皇甫曾為序。[註 15]

僧傳但稱神邕居越州法華寺時與皇甫曾、嚴維等人賦詩往復，未提及神邕與越中雲門寺關係。不過《中興間氣集》卷下錄皇甫曾〈送雲門寺邕上人〉詩，詩題中「邕上人」，當即與皇甫曾經常酬唱之神邕，以此知神邕嘗駐錫於雲門寺。若以時序先後推之，開元末玄儼於越州法華寺闡揚律學，神邕從玄儼學，故其先當亦居法華寺，雲門寺蓋為其後之駐錫地。僧傳載玄儼卒於天寶元載（七四二），神邕可能於天寶初或其後往雲門寺，靈澈蓋於此時從其學，並參予神邕與嚴維等人賦詩酬唱活動。

神邕與皇甫曾、嚴維、丘丹、呂渭、陳允初等文士賦詩酬唱，為當日越中盛事。大曆年間浙東文士聯唱成風，越州法華寺及雲門寺往往成為浙東文士相與登臨賦詩勝地。蔣寅據《會稽掇英總集》所錄作品，勾勒《大曆年浙東聯唱集》原貌，其中就有嚴維、呂渭、陳允初等人聯唱之〈尋法華寺西溪聯句〉、〈登法華寺最高頂憶院中諸公〉、〈雲門寺小溪茶宴懷院中諸公〉及〈自雲門還泛若耶入鏡湖寄院中諸公〉等諸篇。[註 16]自詩題觀之，可知法華寺及雲門寺大德，與嚴維等一班浙東文士酬唱有密切關係。倘結合《宋高僧傳》神邕與嚴維、皇甫曾、呂渭、陳允初等人賦詩往復，及神邕曾先後駐錫於法華寺與雲門寺二事，可以推想嚴維等人所憶所寄的「院中諸公」，其中應該就有神邕甚至靈澈在內。[註 17]靈澈既從活躍於浙東文士間的詩僧神邕遊，又身處當日經常舉行聯唱詩會的雲門寺內，薰染之下自然會「雖受經綸，一心好篇章」，亦易與大曆年間一班浙東文士結識。〈文集紀〉稱靈澈：「從越客嚴維學為詩，遂籍籍有聞。」嚴維、皇甫曾、丘丹、呂渭、陳允初等人，既早於法華寺時已與神邕賦詩往復，則靈澈之得以識嚴維、皇甫曾等一班江南名士，甚至得以從嚴維學詩，大抵即因神邕之故。

《宋高僧傳》稱靈澈：「成立之歲，為文之譽襲遠。」從〈文集紀〉載靈澈學於嚴維「遂籍籍有聞」的說明中，可以推想靈澈學詩於嚴維後，大抵得嚴維稱道於文士之間而得以顯名於時。皎然〈贈包中丞書〉中便提到：

有會稽沙門靈澈，年三十有六，知其有文十餘年，而未識之。此則聞於故秘書郎嚴維、隨州劉使君長卿、前殿中皇甫侍御曾，嘗所稱耳。[註 18]

皎然作書時靈澈三十六歲，而知靈澈文名已十餘年，倘以十二、三年計，靈澈以文章知名於時應為二十三、四歲之間，其時正為大曆三、四年（七六八—七六九）；而上述提到大曆年間，浙東詩人大規模聯唱詩會，時間亦當在大曆四年前後，[註 19]則靈澈之知名於文士間，恐與參予大曆初神邕、嚴維、皇甫曾等浙東聯唱有直接關係。此外〈文集紀〉載靈澈有詩二十

卷，其中「自大歷（曆）至元和，凡五十年間，接詞客聞人唱和酬別爲十卷」。靈澈終於元和十一年（八一六），若上推五十年，其時正爲大曆二年（七六七）。固然所謂「五十年間」不過舉其成數，然而亦足以證明靈澈之「接詞客聞人唱和酬別」，可上溯至於大曆初年，故知靈澈於二十歲以後早已文名籍甚，知名於文士之間，並非如《宋高僧傳》所稱，到「成立之歲」始文名遠播。

自皎然所述，知其時靈澈除見稱於嚴維、皇甫曾外，又見稱於劉長卿。劉長卿與嚴維多有詩文酬唱，靈澈既學詩於嚴維，自得與其相識。雖然今存靈澈詩中未見與劉長卿酬贈之作，但劉長卿集內有〈送靈澈上人〉、〈送靈澈上人還越中〉及〈酬靈澈公相招〉諸篇，可見二人彼此酬唱。劉長卿於大曆末任睦州（今浙江省建德縣）司馬，[註 20]與靈澈同在江左，兩人詩文酬唱疑即於其時。又劉集收〈送靈澈上人歸嵩陽蘭若〉一篇，靈澈爲越州雲門寺僧，當如〈送靈澈上人還越中〉詩所稱，以越州爲所歸地，不應以「歸嵩陽蘭若」稱之；又詩中云「南地隨緣久」，合詩題觀之似指其南遊後北返一事，則劉詩蓋送另一嵩陽同名僧人之作，或題目傳鈔有誤，與靈澈本人未必有關。[註 21]

《唐才子傳》稱靈澈：「天目、四明、棲霞，及衡、湘諸名山，行錫幾遍。」皎然〈贈包中丞書〉對靈澈佳作多所稱引，其中提到即有〈題曹溪能大師蔣山作〉、〈登天姥岑望天台山作〉、〈福建還登黎嶺望越中作〉、〈宿延平津懷古作〉及〈題李尊師堂〉諸篇。自詩題觀之，知靈澈於建中初以前（皎然書作於建中二年），經已四方行錫，足跡至於四明、福州、韶州等地，而登臨之際又每賦詩紀其事。

〈文集紀〉載：「（嚴）維卒，乃抵吳興，與長老詩僧皎然遊，講藝益至。」可知靈澈於嚴維卒後至吳興（今浙江省吳興市），與詩僧皎然講論詩藝。皎然〈贈包中丞書〉提到「及上人自浙右來湖上見存，並示製作」。即述靈澈自浙右至湖州以詩文投謁一事。儲仲君以爲嚴維之卒在建中末，且非卒於會稽，故當是大曆十二年（七七七）嚴維赴河南幕後，靈澈爲另覓詩友，離會稽而赴吳興。[註 22]案〈文集紀〉不過點出嚴維卒與靈澈至吳興從皎然遊兩者時間先後，原未涉嚴維是否卒於越中一事。嚴維卒年，論者所據皆爲皎然〈贈包中丞書〉，然而上文已證知皎然書作於建中二年孟春，則嚴維卒年當在大曆十四年（七七九）五月（其時代宗薨，嚴維有輓詩），至建中二年孟春之間。嚴維卒於京師秘書郎任上，可以肯定的是皎然與書包佶時，嚴維已卒及靈澈經謁皎然於吳興。〈文集紀〉載靈澈來湖上從皎然講藝賦詩，其時劉禹錫亦廁身其間（詳下文），當日劉氏雖年幼，但所述者屬本身親歷舊事，本末大節應不誤。〈文集紀〉稱江左詩僧「晝公後澈公承之」，權德輿〈送靈澈上人廬山迴歸沃洲序〉稱學詩於皎然「入其室者，有沃洲靈澈上人」，可見靈澈之謁皎然，實往吳興師事之。靈澈其人，呂溫〈張荊州畫讚并序〉稱「雖脫離世務，而猶好正直」，《宋高僧傳》亦稱其「稟氣貞良，執操無革」，正說明靈澈爲人耿直磊落，不改風操。故此設若嚴維尙在世，靈澈是否會改投他師，相信就頗成疑問。依〈文集紀〉所載，並以時序先後推論，當是嚴維於

大曆末建中初之間卒於京師後，靈澈方抵吳興從皎然學藝。事實上皎然早與嚴維相識，嚴維又屢向皎然稱道靈澈，故此靈澈之得以學詩於皎然，可能即得力於嚴維推薦。

《宋高僧傳》載：「澈遊吳興，與杼山畫師一見林下之遊，互相擊節。」皎然於〈贈包中丞書〉中更謂：

及上人自浙右來湖上見存，並示製作。觀其風裁，味其情致，不下古手，不傍古人，則向之嚴、劉、皇甫所許，疇今所覲，三君之言，猶未盡上人之美矣。[註 23]

知靈澈此行以詩文投謁。皎然於〈贈包中丞書〉中謂雖未識靈澈，但早「知其有文十餘年」，至是見其製作「不下古手，不傍古人」，過於往日嚴維等所稱道。皎然對靈澈作品高度推許，適可說明二人雖未相識而一見投緣，實因彼此在詩文上惺惺相惜而已。

《唐才子傳》卷四皎然上人傳，稱皎然「初入道，肄業杼山，與靈徹、陸羽同居妙喜寺」。然而〈文集紀〉則載：「初上人在吳興，居何山，與畫公為侶。」知靈澈赴吳興後實居於何山。《方輿勝覽》卷四浙西路安吉州下記何山云：「在烏程縣，亦曰金蓋山。」又云：「晉何楷嘗讀書此山，後為吳興太守，以其居為寺，而名其山。」知何山寺即晉時何楷故居。皎然有〈靈澈上人何山寺七賢石詩〉贈靈澈，可證其時靈澈居何山時駐錫於何山寺。皎然則居於杼山妙喜寺，顏真卿〈湖州烏程縣杼山妙喜寺碑銘〉（《全唐文》卷三三九）即以「杼山大德僧皎然」稱之。李遜〈遊妙喜寺記〉（《全唐文》卷五四六）載：「妙喜寺去郭二十里而近，通舟而到。」皎然有〈妙喜寺高房期靈澈上人不至重招之〉詩，詩云：「言笑形外阻，風儀想中覲。」可見二人並非同居一寺，同時亦可知靈澈每訪皎然於杼山妙喜寺。除〈靈澈上人何山寺七賢石詩〉及〈妙喜寺高房期靈澈上人不至重招之〉二詩外，皎然又有〈山居示靈澈上人〉及〈兵後西日溪行〉等詩，蓋皆此際與靈澈酬唱之作。[註 24]

〈文集紀〉載劉禹錫本人「時予方以兩髦執筆硯，陪其吟詠，皆曰孺子可教」。知此際劉禹錫亦在湖州，從二人賦詩學藝。其時劉禹錫方九歲，已從皎然、靈澈兩詩僧遊，而與靈澈數十年相交當亦始於此際。

其後皎然以書薦靈澈於包佶，〈文集紀〉載：「皎然以書薦於詞人包侍郎佶，包得之大喜。」皎然集有〈贈包中丞書〉，即上述向包佶薦靈澈書。如上文所述此書寫作時間頗具爭論，趙昌平論皎然與包佶書作於興元元年，上推靈澈當生於天寶八載，由是指劉禹錫〈文集紀〉所載錯誤，又謂〈文集紀〉於靈澈卒後十七年應其弟子所請而作，可靠性當不如皎然此書。然而事實上劉禹錫自九歲起即親炙於靈澈，二人數十年間唱酬不斷，深交至於「與支、

許之契」，劉氏對靈澈所知並非間接聞諸他人，故此〈文集紀〉所述之可靠性未必低於皎然此書。不過皎然書中開首謂「改年，伏惟永感罔極」一段，其中「改年」一詞，意思頗值得斟酌。若「改年」僅指改歲者，則緊接此之所謂「永感罔極」，就頗有誇張之嫌。倘依〈文集紀〉所載，靈澈三十六歲時適為建中二年，則所謂「改年，永感罔極」者，疑其指建中改元一事，書作於建中二年孟春，其先追敘前事（緊接於此「去歲馬三往已奉狀」一段，即追述往年事），因而提及建中改元之事。亦唯其因代宗大行，始足當所謂「永感罔極」之悲。

皎然贈包佶書內提到：「近應府公三五首，謹憑靈澈上人呈上。」故知靈澈持皎然書及作品於建中二年孟春往見包佶。包佶其時正在江州刺史任上，權領轉運鹽鐵使，[註 25]並帶御史中丞銜。皎然書中極力稱許靈澈之作，並於信中標舉靈澈多篇佳作，包佶得書大喜。〈文集紀〉又載：

（包）又以書致於李侍郎紆。是時以文章風韻主盟於世者曰包、李，以是上人之名由二公而颺，如雲得風，柯葉張王。

知包佶又以書薦靈澈於李紆，藉二人主盟文壇之力而令靈澈名揚海內。如〈文集紀〉所稱：「以文章接才子，以禪理說高人，風儀甚雅，談笑多味。」以此靈澈益得以廣交聞人才士。《宋高僧傳》本傳稱靈澈於「建中、貞元已來，江表諺曰：『越之澈，洞冰雪。』可謂一代勝士，與杭標、霽畫分鼎足矣」。同書道標傳又稱：

當時吳興有畫，會稽有靈澈，相與酬唱，遞作笙簧。故人諺云：「霽之畫，能清秀；越之澈，洞冰雪；杭之標，摩雲霄。」每飛章寓韻，竹夕華時，彼三上人當四面之敵，所以辭林樂府常采其聲詩。

說明建中至貞元之間，靈澈與皎然、道標等相與酬唱，為當時文壇盛事。《宋高僧傳》稱：「權德輿聞澈之譽，書問畫公，迴簡極筆稱之。」以見靈澈聲名之盛，但事實上靈澈識權德輿在皎然之先。貞元五或六年（七八九，七九〇）[註 26]，權德輿致書皎然，皎然在〈答權從事德輿書〉中即謂：

初貧道聞足下盛名，未覩製述，因問越僧靈澈，居士[註 27]豆盧次方，僉曰：楊、馬、崔、蔡之流。貧道以二子之言，心期足下，日已久矣，但未識長卿、子雲之面，所恨耳。[註 28]

可見其先皎然與權德輿本未相識。書中又謂「靈澈上人，足下素識」，可證其先靈澈已識權德輿，是以對於權德輿其人，皎然尚需問於靈澈。又皎然於答書中極稱靈澈文章及為人：

靈澈上人，足下素識，其文章挺拔瓌奇，自齊梁以來，詩僧未見其偶。但此子跡冥累遷，心無營營，雖然，至於月下風前，猶未廢是。

值得注意的是，權德輿既與靈澈素識，皎然又何需於答書中對其人其詩詳加介紹？以是推論大抵權德輿與靈澈亦相識未深。權德輿於建中、貞元間在江淮從事任內，亦嘗入包佶幕，或在靈澈赴江州訪包佶後，因包佶之介而得以相識。權德輿有〈送靈澈上人廬山迴歸沃洲序〉，對靈澈文章及為人述之甚詳：

吳興長老畫公，掇六義之清英，首冠方外，入其室者，有沃洲靈澈上人。上人心冥空無，而跡寄文字，故語甚有夷易，如不出常境，而諸生思慮終不可至。……夏五月，上人自鑪峰言旋，復於是邦。予知夫拂方袍，坐輕舟，泝沿鏡中，靜得佳句，然後深入空寂，萬慮洗然，則嚮之境物，又其稊稗也。[註 29]

序內對皎然推崇備至，觀其語氣決非素昧平生者之言；而對靈澈「心冥空無，而跡寄文字」描述，亦與皎然答書中「跡冥累遷，心無營營」之說如出一轍，似本於皎然之說，則權序當作於皎然答書以後。權德輿於貞元六年以前服母喪，其春服除始返江西，[註 30]而序言：「夏五月，上人自鑪峰言旋，復於是邦。」知靈澈於貞元六年五月以後嘗遊江西廬山，於返會稽時權德輿以序送之。

貞元間溫州刺史路應作〈仙巖四瀑布即事寄上祕書包監侍郎七兄吏部李侍郎十七兄婺州趙中丞處州齊諫議明州李九郎十四韻〉詩（《全唐詩》八八七），靈澈有〈奉和郎中題仙巖瀑布十四韻〉詩。《寶刻叢編》卷十三溫州條下引《金石錄》云：「唐〈仙巖四瀑布〉詩，

路應等唱和，行書。貞元七年三月。」則靈澈與路應唱和，當為貞元七年（七九一）三月時事。貞元八年至十年（七九二—七九四）于頔刺湖州，靈澈及皎然俱與其酬唱。《唐詩紀事》卷七十二僧靈澈條下，載靈澈〈九日和于使君思上京親故〉詩，所和于使君即于頔。詩云「楚俗風煙古，汀洲草木涼」，又謂「心憶華池上，從容鴛鷺行」，正切合于頔貶官湖州景況。

〈文集紀〉稱靈澈「貞元中西遊京師，名振輦下」。觀乎前此靈澈之離越多為期短暫，尤其自謁皎然以後，雖有出遊仍多返越中與皎然等人唱和，而此行入京則似為時甚久，故疑其在皎然卒後始西遊京師。皎然卒於貞元九年至十四年（七九三—七九八）之間，[註 31]則所謂「貞元中」者，或即在此之後。

依〈文集紀〉所載，靈澈入京後「名振輦下」。貞元中靈澈故人劉禹錫、權德輿等俱在京，劉禹錫於貞元九年擢進士第，又登博學宏詞科，十一年（七九五）授太子校書。[註 32]權德輿自貞元八年入朝，直至貞元末歷任起居舍人、中書舍人，並兼知制誥。[註 33]靈澈早因包佶、李紆推重而名滿海內，而京中故人如權德輿等多居要職，倘稍加揚揄，自會聲名聳動於時。權德輿〈酬靈澈上人以詩代書見寄〉題下註「時在薦福寺坐夏」，知其時靈澈在長安曾駐錫薦福寺。靈澈以詩代書見寄，權德輿酬詩即謂彼此「西方社裡舊相親」，可見其相得之情。靈澈在京，與柳宗元、呂溫、韓泰、楊於陵等人均有來往，柳宗元〈韓漳州書報徹上人亡因寄二絕〉追憶早年相得之情謂「早歲京華聽越吟」，又於〈聞徹上人亡寄侍郎楊丈〉內云「誰采金英與侍郎」，可證靈澈在京時曾與柳宗元、韓泰、楊於陵等唱酬吟詠。此外呂溫在〈張荊州畫讚並序〉（《全唐文》卷六二九）內，提到靈澈得張九齡圖像而出示於呂溫，可證二人有交往。呂溫序內慨言天子苟安而天下大亂，獨張九齡於艱難中起而扶之，動拂上欲而終為小人構陷，蓋旨在借張九齡事影射德宗寵信讒言，陸贄忠言極諫而竟負罪獲譴一事。《通鑑》載陸贄於貞元十一年（七九五）四月斥出為忠州別駕，可證靈澈於貞元十一年前後在京與呂溫等人時相過從，或同時共論時政得失。又靈澈有〈元日觀郭將軍早朝〉詩，亦入京後所作。詩極寫郭曖恃其權貴，入朝時九衢之上皆「車馬縱橫避玉珂」，詩中對郭曖所為隱含譏諷，適見靈澈不阿權貴本色。

靈澈入京後，嘗往來於京、洛之間。〈文集紀〉載劉禹錫與靈澈「相遇於京、洛，與支、許之契焉」。即記與靈澈相逢於京、洛之事。劉禹錫於貞元九年登第後，曾一度返洛陽省親，權德輿有〈送劉秀才登科後侍從赴東京覲省序〉送之；又於貞元十二至十六年（七九六—八〇〇）間，因丁父憂而返洛陽居喪，[註 34]靈澈之赴洛當在此期間。此外陳羽有〈洛下贈徹公〉詩，但詩開篇謂「天竺沙門洛下逢」，其中「天竺」二字，以地域言靈澈非天竺僧；以寺院言天竺寺在杭州，似亦與靈澈無涉，故疑所稱「徹公」者當另有其人。

〈文集紀〉載靈澈「西遊京師，名振輦下」後，又謂「緇流疾之，造飛語激動中貴人，因侵誣得罪，徙汀州」。知靈澈因盛名所累而遭此橫禍，然而何以緇流飛語能激動中貴人，而至於「因侵誣得罪」，〈文集紀〉則語焉不詳。靈澈在京相得者，如劉禹錫、柳宗元、呂溫、韓泰諸人，皆王叔文所起用新進，亦即永貞新政失敗後同遭貶斥之「八司馬」。貞元末

劉、柳等深為王叔文器重，引入禁中圖議國事，其時已多有疾之者。靈澈之得罪獲譴，疑與王叔文及劉、柳等，與朝中舊臣及宦官間政治鬥爭有關。呂溫在〈張荊州畫讚并序〉中提到：「曹溪沙門靈澈，雖脫離世務，而猶好正直。」可見靈澈雖入空門，然而仍關心世務，甚至認同於其時呂溫等人改革政治主張。柳宗元於〈韓漳州書報徹上人亡因寄二絕〉中自言「早歲京華聽越吟，聞君江海分逾深」，依詩意推斷，靈澈此番獲譴若非與柳宗元等人有關，則柳宗元不應一旦聞其遭謫汀州，即有由是而彼此情分逾深之嘆。由此推測靈澈之謫汀州，當與劉、柳等人直接或間接有關。

劉禹錫於〈文集紀〉內稱靈澈徙汀州，在於「因侵誣得罪」。所謂「侵誣」者，雖未能考其具體情況，然而其徙汀州因以言賈禍則可確定。如呂溫所稱，靈澈其人「雖脫離世務，而猶好正直」，意其對貞元時施政得失或當路者有所批評，語涉「中貴人」而獲咎。靈澈所作〈聽鶯歌〉（《全唐詩》卷八一〇）借新鶯自況，詩謂：「三江七澤去不得，風煙日暮生波濤」，當是負譴時所作。又謂：「莫上高城頭，莫下空園裡。城頭鷓鴣拾羶腥，空園燕雀爭泥滓。願當結舌含白雲，五月六月一聲不可聞。」追述往日為高名所累，遭群小猜忌之事，詩中「願當結舌」而「一聲不可聞」感慨，尤足證此番獲咎在於因言得罪。

汀州在福建省內，唐時屬江南東道，開元二十四年（七三六）置，天寶元年（七四二）改為臨汀郡，乾元元年（七五八）復改為汀州。[註 35]靈澈有〈初放到汀州〉詩，詩云：「初放到滄洲，前心詎解愁。舊交容不拜，臨老學梳頭。禪室白雲去，故山明月秋。幾年猶在此，北戶水南流。」自「舊交容不拜，臨老學梳頭」兩句推想，靈澈此次遠謫當遭削去僧籍。劉禹錫於〈文集紀〉內稱道靈澈佳句，曾引〈謫汀州〉詩「青蠅為弔客，黃耳寄家書」兩句，故知靈澈在汀州時不乏詩作，惜至今多不傳。

〈文集紀〉稱其後靈澈「會赦歸東越」，《通鑑》載永貞元年（八〇五）春、元和元年（八〇六）春、元和二年春（八〇七）及元和三年春（八〇八）俱大赦天下。因靈澈於元和四年（八〇九）放歸至於廬山（詳下文），加上謫汀州詩有「幾年猶在此」之嘆，故其赦歸或為元和三年時之事。李肇〈東林寺經藏碑銘并序〉載：

廬山山岳之神秀，而東西林為海內名剎，有惠遠、道安之遺風。四百餘年，鐘磬之音不絕，然而三藏經論，闕而無補。元和四年，雲門僧靈澈，流竄而歸，棲泊此山。將去，言於廉問武陽韋公，韋公應之如響。[註 36]

因知靈澈自汀州遇赦後，於元和四年至江西，棲止於廬山東林寺。李肇序中提到之「韋公」，即江西觀察使韋丹，靈澈有詩與之酬唱。《全唐詩》錄韋丹〈思歸寄東林澈上人〉詩，及靈澈〈東林寺酬韋丹刺史〉詩。范攄《雲谿友議》卷中「思歸隱」條下記二人酬唱事甚詳：

江西韋大夫丹，與東林靈轍上人，鶩忘形之契。篇詩唱和，月唯四五焉。序曰：「轍公近以〈匡廬七詠〉見寄，及吟味之，皆麗絕於文圃也。（即〈蓮花峰〉、〈石鏡〉、〈虎跑泉〉、〈聰明水〉、〈白鹿洞〉、〈鐵船〉、〈康王廟〉為七詠也。）此七篇者，俾予益發歸歎之興。……偶為〈思歸〉絕句詩一首，以寄上人。……〈寄廬山上人轍公詩〉曰：「王事紛紛無暇日，浮生冉冉只如雲。已為平子歸休計，五老巖前必共君。」轍奉酬詩曰：「年老身閒無外事，麻衣草座亦容身。相逢盡道休官去，林下何曾見一人。」[註 37]

以此知靈澈以〈匡廬七詠〉寄韋丹，韋丹乃寄〈思歸寄東林澈上人〉予靈澈，靈澈復有〈東林寺酬韋丹刺史〉詩酬答。靈澈所酬詩雖語帶譏諷，然而韋丹猶親炙不改。韋丹有〈答澈公〉詩，詩云：「白髮漸多身未退，依依常在永禪師」，既對靈澈慨嘆愧未能退居林下，亦示依依之意，則詩或作於靈澈將離廬山之際。李肇〈東林寺經藏碑銘并序〉稱靈澈將去，為東林寺多年來「三藏經論，闕而無補」一事言於韋丹，韋丹響應其事，刻成東林寺經藏一萬卷，並建殿堂度藏。[註 38]李肇《唐國史補》卷中載：「越僧靈澈，得蓮花漏於廬山，傳江西觀察使韋丹。」依李肇所言，蓮花漏為往時廬山慧遠所創製，以知山中更漏。靈澈以之傳韋丹，足證二人交情不淺。

靈澈在廬山所居東林寺內，留有所題詩於石片之上。白居易集卷十六〈讀靈徹詩〉云：「東林寺裡西廊下，石片鐫題數首詩。言句怪來還校別，看名知是老湯師。」即述其所見。又靈澈於廬山時亦不獨居東林寺，靈澈有〈西林寄楊公〉詩，知亦嘗駐錫西林寺。詩云「余身定寄林中老，心與長松片石期」，與酬韋丹詩同一口吻，足見靈澈晚年心境，在唯願終老林下與長松片石為侶。

靈澈於元和四年離廬山歸越中，竇庠有〈于闐鐘歌送靈徹上人歸越〉詩相贈。同年返抵吳興，與刺史范傳正同赴昔日皎然所居妙喜寺舊院憑弔。《全唐文》卷九一九〈唐湖州杼山皎然傳〉具載其事：

元和四年，太守范傳正、會稽靈澈同過舊院，就影堂傷悼彌久，遺題曰：「道安已返無何鄉，慧遠來過舊草堂，余亦當時及門者，共吟佳句一焚香。」[註 39]

詩以道安比較然，以慧遠比靈澈，因知乃范傳正所作。詩謂「余亦當時及門者」，則靈澈與范傳正有同門之誼，故得相偕憑弔。其後靈澈亦時至妙喜寺，李遜〈遊妙喜寺記〉（《全唐文》卷五四六）載：「妙喜寺去郭二十里而近，通舟而到。……時有從事李翱、僧靈徹請紀，故琢于片石云。」李遜於元和五年至九年（八一〇—八一四）任浙東觀察使，靈澈與李翱請紀石當在此際。〈文集紀〉稱靈澈赦歸東越「時吳、楚間諸侯多賓禮招延之」，當指得韋丹、范傳正、李翱及李遜等禮遇之事。

靈澈在越中時，呂溫及劉禹錫每有詩寄贈。《呂衡州集》卷一有〈戲贈靈澈上人〉詩：「僧家亦有芳春興，自是禪心無滯境。君看池水湛然時，何曾不受花枝影。」《唐詩紀事》卷七十二僧靈澈條下，載本篇題為「呂溫在道州戲贈」。呂溫刺道州在元和三年至五年（八〇八—八一〇）之間，[註 40]故本篇當在靈澈赦還後寄贈。此外《劉賓客文集》卷二十九有〈送僧仲嗣東遊兼寄呈靈澈上人〉，詩謂「忽憶遺民社中客，為我衡陽駐飛錫」，當是劉禹錫貶謫南方時作，元和元年至九年（八〇六—八一四），劉禹錫俱在朗州，[註 41]又詩云「一旦揚眉望沃州」，知其時靈澈在越中，則詩蓋作於元和四年靈澈返越以後。靈澈亦多有詩贈劉禹錫，劉集外集卷五有〈敬酬徹公見寄二首〉，兩篇皆答贈靈澈寄詩之作。詩云：「淒涼沃州僧，憔悴柴桑宰。別來二十年，唯餘兩心在。」又云：「越江千里鏡，越嶺四時雪。中有逍遙人，夜深觀水月。」知其時靈澈在越中，劉禹錫則羈於貶所，蓋貶朗州司馬或連州刺史時作。詩言「別來二十年」，追述兩人貞元中京洛相遇，至今一別二十載，則其時當在元和九至十一年之間，距靈澈下世為時不遠。詩云「唯餘兩心在」，最能見出兩人數十年來交情始終不渝。

《宋高僧傳》謂靈澈最後「不測其終」，依〈文集紀〉所載，靈澈於元和十一年（八一六）終於宣州開元寺。靈澈之赴宣州，或因范傳正之故。范傳正於元和七年（八一二）至十一年任宣歙觀察使，[註 42]靈澈與之有同門之誼，或承其相邀至宣州。韓泰其時身在漳州，聞靈澈身故，以書報柳宗元，柳宗元作〈韓漳州書報徹上人亡因寄二絕〉傷之，又作〈聞徹上人亡寄侍郎楊丈〉詩寄楊於陵。〈文集紀〉載靈澈之卒謂：「年七十有一，門人遷之，建塔於越之山陰天柱峰之陲，從本教也。」知門人自宣州遷返遺體，於越州天柱峰建塔安葬。

〈文集紀〉又載：「上人沒後十七年，予為吳郡，其門人秀峰捧先師之文來乞詞以志。」知於大和七年（八三三），靈澈門人秀峰訪劉禹錫於吳中，求為靈澈文集作序。劉禹錫為靈澈文集所作序，即劉集卷十九之〈澈上人文集紀〉。〈文集紀〉中又提到靈澈遺文情況云：

師嘗在吳，賦詩僅二千首，今刪取三百篇，勒為十卷。自大曆至元和，凡五十年間，接詞客聞人唱和酬別為十卷。

知靈澈有詩二千，至是刪取三百篇集為十卷；又將大曆至元和間與詞客聞人酬唱之作，另外集為十卷。以此而言，靈澈當有詩二十卷，並分為兩集。《新唐書》卷六十〈藝文志〉即載「僧靈徹詩集十卷」，又載「僧靈徹訓唱集十卷」。後者註「大曆至元和中名人」。《嘉泰會稽志》卷十五靈澈條下，亦載：「有詩二十卷，劉禹錫為序。」則宋時靈澈二十卷文集尚存。唯《直齋書錄解題》著錄靈澈集僅一卷。元時辛文房《唐才子傳》稱：「有集十卷，及錄大曆至元和中名人酬唱集十卷，今傳。」但《宋史》卷二〇八〈藝文志〉則載「僧靈澈詩一卷」，知元時靈澈集經散佚，辛文房蓋依前代文獻著錄耳。

靈澈詩今存甚少，《全唐詩》搜輯所得，一卷內所存者不過詩十六，殘句十一，其中錯漏亦夥，如〈文集紀〉所錄〈芙蓉園新寺〉及〈謫汀州〉二詩均闕如；此外輯自〈雪浪齋日記〉「海月生殘夜，江春入暮年」等句，亦非靈澈之作，實為王灣〈次北固山下〉詩，早見於《河嶽英靈集》。其後《全唐詩補遺》補入〈奉和郎中題仙巖瀑布十四韻〉一篇；《全唐詩補編·全唐詩續補遺》卷三補入〈芙蓉園新寺〉兩句；又《全唐詩補編·全唐詩續拾》卷二十二，補全皎然所引〈雲門雪夜作〉一篇，並補入〈謫汀州〉兩句。然而如〈雲谿友議〉所提及《匡廬七詠》等多數作品，大多已散佚。詩歌之外，其餘如皎然在〈贈包中丞書〉中所提到二十一卷《律宗引源》，亦早經不傳於世。

後世對靈澈詩評價不一，如胡震亨《唐音癸籤》卷二十九謂：「靈澈一遊都下，飛語被貶。……畢竟詩為教乘中外學，向把茅底隻影苦吟，猶恐為梵網所未許，可挾之涉世，同俗人俱盡乎？」胡氏所反對者不獨靈澈一人，實對詩僧身在空門，竟舞文弄墨做法提出質疑，指靈澈等吟詠賦詩原有違佛門戒律。不過惠洪於《石門文字禪》卷二十五〈題徹公石刻〉中云：

徹上人詩，初若散緩，熟味之有奇趣。字雖不工，有勝韻。想其風度清散，如北山松下見永道人耳。公雖遊戲翰墨，而持律甚嚴。與道標，皎然齊名。……予視三人者，在唐號以詩鳴者尚多有，而後世敬愛之者，以其知所守而已，文字不足道也。東坡每曰：使魯公書不工，尚足以為希世之珍，其是之謂耶！[註 43]

惠洪亦詩僧，能點出靈澈「雖遊戲翰墨，而持律甚嚴」。靈澈本為越中雲門寺律僧，神邕、靈一與皎然等皆嚴持律藏，而又在經行之外吟詠不輟。唐時越中向有律範淵府之稱（見前文），靈澈所師神邕、皎然皆出身南山律學，而得兼習詩禪於一身者，正以律藏本有「一時外學」之教，故得如此耳。然而惠洪「後世敬愛之者，以其知所守而已，文字不足道也」之說，則未為知言。靈澈詩之能「初若散緩，熟味之有奇趣」，其實正為唐宋以來論詩所推許之極則。惠洪《冷齋夜話》卷一記蘇軾論詩即謂：

淵明詩初看若散緩，熟看有奇趣。……大率才高意遠，則所寓得其妙，造語精到之至，遂能如此。似大匠運斤，不見斧鑿之痕。[註 44]

靈澈詩之「初若散緩，熟味之有奇趣」，亦如蘇軾所云：「大匠運斤，不見斧鑿之痕」，才高意遠兼造語精到方能至此。靈澈詩此一特色，事實上權德輿於〈送靈澈上人廬山迴歸沃洲序〉中早指出：

上人心冥空無，而跡寄文字，故語甚夷易，如不出常境，而諸生思慮終不可至。其變也，如風松相韻，冰玉相叩，層峰千仞，下有金碧，聳鄙夫之目，初不敢眡，三復則淡然天和，晦於其中。

權德輿「語甚夷易，如不出常境，而諸生思慮終不可至」說明，較諸惠洪以至蘇軾「初看若散緩，熟看有奇趣」之說益加具體。靈澈詩以平易語出之，初視之如不出常境，細視之則變化不測，足以聳人耳目，三復之更淡然天和，晦於其中——此亦即皎然於〈贈包中丞書〉中，所極許包佶詩之「凝思三復，彌得精旨」之意。

靈澈詩之妙，如皎然極度稱譽之〈歸湖南詩〉云：「山邊水邊待月明，暫向人間借路行。如今還向山邊去，唯有湖水無行路。」一篇用語極平易淺白，初視之並無是處，然而取境清新，且造語流麗，讀之令人想見其處。細思之方知詩旨在點出性空緣起之理，短短四句隱括整個修行證性過程，將道不他求（如今還向山邊去），與言語道斷心行處滅（唯有湖水無行路）之旨點出，而竟能無一語道破。其妙處不但在於以有相證悟無相，更在於將唐宋以來禪門費盡唇舌難以說清道理，於一兩句中似不經意間點出，除見出大匠運斤不見斧鑿痕之外，兼能理在其中而又全篇藝術意境極其統一，無怪乎皎然讀本篇即有「見欲棄筆硯」之嘆。劉

禹錫序靈澈文集，特舉其「經來白馬寺，僧到赤烏年」，及「青蠅爲弔客，黃耳寄家書」兩聯，以爲：「可謂入作者闔域，豈特雄於詩僧間邪？」其中「經來白馬寺，僧到赤烏年」一聯，後人亦嘗論及。《苕溪漁隱叢話前集》載〈雪浪齋日記〉評靈澈詩即謂：

靈澈詩，僧中第一。如「海月生殘夜，江春入暮年」，「窗風枯硯水，山雨慢琴絃」，「經來白馬寺，僧到赤烏年」，前輩評此詩云：「轉石下千仞江。」[註 45]

縱然所舉未盡屬靈澈句，但「經來白馬寺，僧到赤烏年」一聯，得譽之爲「轉石下千仞江」，借《孫子》語明其譬如善戰之人善於用勢，亦足見靈澈詩高處，前輩早有論定。此外靈澈受推爲「僧中第一」，可見後人對其詩評價極高。《四庫全書》收《唐四僧詩》，其中錄靈一、靈澈、清塞及常達等唐代詩僧之詩共六卷，其編次於四僧詩中，特以靈澈爲首，足爲《雪浪齋日記》「僧中第一」之譽添一旁證。

靈澈詩對中唐詩人頗具影響，不獨劉禹錫詩深得靈澈詩法精髓，[註 46]白居易創製《新樂府》，其中〈秦吉了〉一篇，體式即絕類靈澈之〈聽鶯歌〉。[註 47]故若謂大曆、貞元間吳中詩人，對中唐劉、白等詩人創作，甚至詩壇上所謂「元和新變」多有啓迪的話，則靈澈當爲其中較具影響力的詩人之一。

【註釋】

[註 1] 《劉禹錫集箋證》，瞿蛻園箋證，卷十九（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九年）第五一九頁。

[註 2] 分別見《新唐書》卷六十〈藝文志〉四；及辛文房，《唐才子傳》卷三「靈徹上人」。

[註 3] 見范攄，《雲谿友議》卷中，「思歸隱」條下所載。

[註 4] 高似孫，《剡錄》卷三，第十七頁。

[註 5] 詳見《唐才子傳校箋》第五冊，「靈徹上人」條下陳尙君補正（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一三八頁。

[註 6] 見趙昌平，〈讀皎然「贈包中丞書」札記〉，《唐代文學論叢》第五輯，第二六二—二六五頁。

[註 7] 見賈晉華，《皎然年譜》「建中元年」條下辯正（廈門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二年）第一〇六一—一〇七頁。

[註 8] 詳見《唐才子傳校箋》第一冊，「劉長卿」條下傅璇琮考證（中華書局，一九八七年）第三二一頁。

[註 9] 參考郁賢皓著，《唐刺史考全編》卷一四二，「江南東道越州」條（安徽大學出版社，二〇〇〇年）第一九九二頁。

- [註 10] 詳見河內昭圓，〈「澈上人文集序」管窺——詩僧靈澈的生涯〉，《大谷大學研究年報》（一九七四年）第二十六號。
- [註 11] 《宋本方輿勝覽》上海古籍影印上海圖書館藏宋刊本（一九九一年）第九十六頁。
- [註 12] 贊寧撰，范祥雍點校，《宋高僧傳》卷十七〈唐越州焦山大曆寺神邕傳〉（中華書局，一九八七年）第四二一頁。
- [註 13] 志磐撰，《佛祖統紀》卷十，《佛藏要籍選刊》影印大正藏本（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九四年）第七十三頁。
- [註 14] 詳見《宋高僧傳》卷十四〈唐越州法華寺玄儼傳〉，第三四四頁。
- [註 15] 同 [註 12]，第四二二頁。
- [註 16] 詳見蔣寅，《大曆詩人研究》上編，〈鮑防、顏真卿與大曆兩浙聯唱詩會〉（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一五二頁。
- [註 17] 賈晉華，《〈大曆年浙東聯唱集〉考述》（《文學遺產》增刊第十八輯）第一〇一—一〇二頁，即以爲神邕及靈澈均可能參加大曆年浙東聯唱。
- [註 18] 《全唐文》卷九一七（中華書局，一九八三年）九五五三頁。
- [註 19] 大曆浙東聯唱諸篇多未記確定年月，蔣寅於〈鮑防、顏真卿與大曆兩浙聯唱詩會〉一文內，考知其中〈雲門寺濟公上方偈〉一篇作於大曆四年。因各篇作者及聯唱所在多同，寫作時間不應相去太遠，故可推測大曆浙東聯唱其餘諸篇，亦當作於大曆四年前後。
- [註 20] 同 [註 8]，第三一八、三二〇頁。
- [註 21] 詳見《唐才子傳校箋》第五冊，「靈徹上人」條下陶敏考證（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一三八—一三九頁。
- [註 22] 詳見《唐才子傳校箋》第一冊「靈徹上人」條下儲仲君考證（中華書局，一九八七年）六一三頁。
- [註 23] 同 [註 18]，九五五三頁。
- [註 24] 〈兵後西日溪行〉一篇，序云：「此一章靈澈上人可以志之」，知贈靈澈之作。詩題「兵後」指廣德元年（七六三）袁晁之亂，靈澈至湖州時早已亂平，序當屬後加。
- [註 25] 詳見蔣寅，《大曆詩人研究》上編〈包佶生平考略〉（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五四六頁。
- [註 26] 皎然，〈答權從事德輿書〉作於貞元五或六年；詳賈晉華，《皎然年譜》「貞元六年」條下考辨，第一三八頁。
- [註 27] 「居士」二字原闕，今據《四部叢刊初編縮印本》所影宋本補入。
- [註 28] 《全唐文》卷九一七，九五五一頁。
- [註 29] 《全唐文》卷四九三，第五〇二七頁。
- [註 30] 詳見蔣寅《大曆詩人研究》下編，〈權德輿年譜稿略〉（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六五三頁。

- [註 31] 詳賈晉華，《皎然年譜》「貞元九年」條下所論，第一四三—一四四頁。
- [註 32] 詳卞孝萱，《劉禹錫年譜》「貞元九年至十一年」條下考辨（中華書局，一九六三年）第十二—十八頁。
- [註 33] 詳見《唐才子傳校箋》第二冊，「權德輿」條下吳汝煜考證（中華書局，一九八九年）第五八四—五八五頁。
- [註 34] 同 [註 32]，第十八—十九頁。
- [註 35] 同 [註 9]，卷一五四「江南東道汀州」條，第二二〇—二〇一頁。
- [註 36] 《全唐文》卷七二一，第七四一—六頁。
- [註 37] 范攄，《雲谿友議》（台北：世界書局，一九七八年）第二十七—二十八頁。
- [註 38] 同 [註 36]，第七四一—七頁。
- [註 39] 《全唐文》卷九一九，第九五七三—九五七四頁。
- [註 40] 同 [註 9]，卷一七〇「江南西道道州」條，第二四七一頁。
- [註 41] 同 [註 32]，第四十五—六十五頁。
- [註 42] 同 [註 9]，卷一五六「江南西道宣州」條，第二二二八—二二二九頁。
- [註 43] 惠洪，《石門文字禪》卷二十四〈題徹公石刻〉，《四部叢刊》初編縮印本，第二八四頁。
- [註 44] 「趣」字原作「句」，據《詩話總龜》改。
- [註 45] 胡子撰輯，廖德明校點，《苕溪漁隱叢話前集》卷五十六「靈徹」條（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八一年）第三八二頁。
- [註 46] 詳瞿蛻園於《劉禹錫集箋證》卷十九，〈澈上人文集紀〉內箋證劉禹錫與靈澈詩法關係所論，第五二—一頁。
- [註 47] 詳趙昌平，〈吳中詩派與中唐詩歌〉，《中國社會科學》（一九八四年）第四期，第一九二、二〇〇—二〇四頁。

【參考書目】

1. 劉禹錫，《劉禹錫集箋證》卷十九，〈澈上人文集紀〉，瞿蛻園箋證（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九年）第五一九—五二〇頁。
2. 贊寧撰，范祥雍點校，《宋高僧傳》卷十五〈唐會稽雲門寺靈澈傳〉（中華書局，一九八七年）第三六九—三七〇頁。
3. 辛文房，《唐才子傳》卷三「靈徹上人」，《唐才子傳校箋》第一冊，儲仲君箋證（中華書局，一九八七年）卷三，第六一二—六二一頁。
4. 皎然，《皎然集》卷九，〈贈包中丞書〉、〈答權從事德輿書〉，《四部叢刊》初編縮印本，第六十一—六十三頁；《全唐文》卷九一七，第九五五—九五五三頁。

5. 權德輿，〈送靈澈上人廬山迴歸沃洲序〉，《全唐文》卷四九三（中華書局，一九八三年）第五〇二七頁。
6. 河內昭圓，〈「澈上人文集序」管窺——詩僧靈澈的生涯〉，《大谷大學研究年報》（一九七四年）第二十六號。
7. 蔣寅，《大曆詩人研究》上編，〈大曆詩僧的殿軍——靈澈〉（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三七〇—三七七頁。
8. 孫昌武，《禪思與詩情》第十一章，〈唐五代詩僧〉（中華書局，一九九七年）第三三三—三六九頁。
9. 趙昌平，〈讀皎然「贈包中丞書」札記〉，《唐代文學論叢》第五輯，第二六二—二六五頁。
10. 賈晉華，《皎然年譜》建中元年及貞元九年條下辯正（廈門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二年）第一〇六—一〇七、第一四三—一四四頁。
11. 趙昌平，〈吳中詩派與中唐詩歌〉，《中國社會科學》（一九八四年）第四期，第一九一—二一二頁。